

上海物资贸易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非标准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的意见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5 年度报告出具的带强调事项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进行了审议。

我们认为：公司董事会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是客观的且符合公司目前实际情况，对此我们无异议。

独立董事：陆晨、刘凤元、袁敏

2016 年 4 月 28 日